

海口市人民政府研究室

海口市人民政府研究室 2020 年

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室政务公开工作按照市政务公开有关规定，以公正便民、廉洁廉政为基本要求，结合研究室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完善工作机制

政府信息公开是提高政府工作效率和透明度的重要举措。2020 年，我室将坚持实行政务公开工作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信息报送、网站维护分岗专人专职服务的工作机制，把公开透明作为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基本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除依法、依规需要保密的外，应及时公开，以公开促进政策落地见效，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办公室负责，各相关科室配合）

二、强化规范，完善相关制度

（一）强化领导，完善机制。优化调整单位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扎实有序推动政务工作开展。办公室负责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各项制度，牵头组织、协调、解决推进政

务公开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各科室负责本部门政务信息的收集、整理、提供，并及时总结上报本部门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进行。

（二）强化培训，优化服务。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进行政务公开培训，增强公开意识，提高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的能力，切实提升政务公开服务水平。

（三）强化监督，规范运作。将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三、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纪少飞

副组长：赵利军

成 员：吴珍、利声林、李金亮

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吴珍同志任主任，具体抓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落实，负责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日常工作，通过电子政务监察平台监督公开情况。

四、主要工作任务

1、及时公开政策性文件的废止、失效等情况，并在政府网站已发布的原文件上作出明确标注。

2、围绕年内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目标，及时公布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依据、主体、内容、

方式等，及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及其他平台公开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

3、认真落实《意见》及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年内要完成“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会程序、建立公开内容动态扩展机制等工作，加快制定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稳步有序拓展公开范围。对涉及公众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电视电话会议，除涉及国家秘密的外，要积极通过网络、新媒体直播等向社会公开。

4、切实落实《意见》及实施细则关于做好政策解读回应的相关规定。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严格执行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最迟5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的时限要求，落实通报批评和约谈制度，确保回应不超时、内容不敷衍。

5、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2021年部门预算、2020年部门决算及报表，并对部门决算、决算中“三公”经费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6、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调整完善相关配套措施。对照新条例要求全面梳理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未公开的要及时向社会公开。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

五、明确时间节点

(一) 工作部署时间：5月22日由主要负责人召开全体会议，对具体工作进行分工安排。

(二) 强化监督考核时间：政务公开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跟踪督查，12月28日前组织人员对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考核，并对各科室通报考核情况。

